

银河网络文学丛书

一场多元化的跨国之恋。
一位中国留学生与美国富翁的曲折婚姻。
中西方文化的冲撞，
保守与自由的扭结，
传统与现代的挣扎…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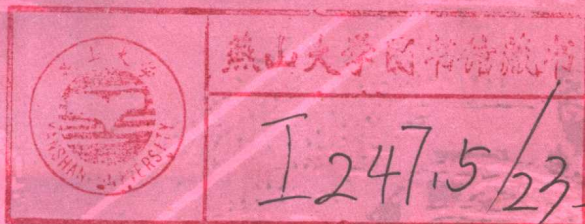
融融
著

素素的美国恋情

中国青年出版社

银河网络文学丛书

素素的 融融 / 著 美国恋情



0323749

中国青年出版社

(京)新登字 083 号

责任编辑:庄志霞

装帧设计:黄 鹂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素素的美国恋情/融融著. —北京:中国青年出版社, 2002
ISBN 7-5006-4759-X

I. 素... I. 融...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2) 第 027423 号

*

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 发行

社址:北京东四 12 条 21 号 邮政编码:100708

网址:www. cyp. com. cn

编辑部电话:(010) 84015592 发行部电话:(010) 64010813

中国铁道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*

889×1194 1/32 7 印张 2 插页 170 千字

2002 年 5 月北京第 1 版 2002 年 5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印数:1—6,000 册 定价:12.00 元

本书如有任何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出版处联系调换

联系电话:(010)64033570

引 子

大学的林阴道上,走着不同肤色的学生。

那年夏天,空气又干又烫,好像划一根火柴就会着火一般。

我就是在那个时候去报到的。太阳把那栋三层楼的红砖房晒得冒油发亮。阳光好像把人们身上的汗水都吸干一样,我热得流不出汗,好像发烧一样地难受。

我从中国大陆来,十年前,对于空调和室内外的冷热差异非常不能适应。走进注册办公室里,我冷得一阵阵哆嗦。对面的椅子上有一摊被丢弃的报纸,我真想一把拽过来裹在身上。可我不敢去拿,只能自己抱住双肩力求暖和一点。

接待我的是一位新陈代谢出了问题的胖女人。她的绿色针织上衣绷得很紧,侧看,好像连绵起伏的山丘模型。她的嘴里一直在吃东西,一边对着电脑打字,一边咀嚼不停。

在填完了所有的表格以后,她对我说,你来晚了,没有人和你合租一个宿舍,费用要高出许多。我当时的英文听力很差,以为安排我住在高楼上。没听懂,居然回答了 OK。正说着,外面卷进来一阵热风,一个金发、秀丽、身材苗条的姑娘闪了进来。她的整个形象就像电影演员,金头发像涂了蜡似的,又直又亮。眼睛大得好像灰蓝色的湖水一样透明。她的眼睫毛像两把小刷子似的,又长又黑。鼻尖翘翘的,一口雪白的牙齿,一说话就是

满脸的表情。她自报名字：莉莎。而且一再抱歉地说，因为家里什么事情，来晚了。她的脸上总是挂着笑容，即便说“对不起”的时候，眼睛也带着笑意。

她进来的时候，胖女人正在给我解释：你可以自己到校外租房，价格低一点，但是需要一些时间等等。她瞟了莉莎一眼，说，如果你想和她分租的话……

莉莎马上接话说，我希望有人和我合租，我没有很多钱。我听懂了“没有钱”。我说，我也是。她说，你开玩笑吗？一人独住一个套间，还说没有钱？你从日本来还是台湾？我吓了一跳。因为付了学费，我口袋里只剩了二百美金。我的生活费还要靠打黑工去赚呢！我转身问那个胖女人：宿舍究竟要付多少钱？她说，都在文件里，你没有看到吗？我看文件要查英汉字典，哪能看得那么仔细？我哑巴吃黄连，无话可说了。莉莎马上接了口，说九百五。我脸色一白，眼睛一黑，就昏过去了。

莉莎大喊：她中暑了！

她飞奔出去，不知道从哪里搞来了一个冰袋，敷在我的前额。一边说，我认为她不适合一个人独住，让我分租那个套间，可以吗？

胖女人翻出了两个白眼珠，说道，如果她允许你……

我其实没有真的昏过去，是头晕，身上很烫，必须合上眼睛。一听到莉莎要和我一起租房，我马上拉住了她的手，像找到了救兵一样，YES，YES，说了好几遍。心里想，这九百五，现在削掉了一半，变成了四百七十五，刚来的时候，一美金等于七元人民币，对于我来说，那是多么大一个数目啊！

莉莎也握紧了我的手，摇了又摇，“谢谢、谢谢”地说个不停。我们就从那时候开始，歪打正着地做了朋友。

· 1 ·

莉莎有车,载我去看了宿舍。我帮助她,把车里零零散散的行李搬了进去。

这个宿舍真是高级,就像国内的酒店一样,墙很厚实,走廊很宽。一路走过去,我看到了公共洗衣房、投币电话、饮料自动售货机。我们住在二楼,有电梯。莉莎手里拿着钥匙,到了 205 室,她说,这就是了。我们一进门,就踩上了软绵绵的地毯。客厅里有沙发和咖啡桌子。厕所里有毛巾架和壁橱。两个卧房,合用一个长阳台。外面是高大的松柏和绿色的草坪。每个房间里都有一张双人床,有壁橱,还有写字台。天哪,比我在大陆的家不知道要好多少倍!

莉莎进了自己的房,不停地忙碌。我插不上手,就进了另一房间。这就是我花将近五百美金租来的房子啊!三千多人民币一个月,一百多元一天啊!我在中国的时候,一个月都吃不了一百块钱!我一年的工资有多少?我越想越觉得奢侈,觉得自己不应该住在这种地方。我不由地想起了以前在农村的岁月,心里很不好受。

我往床上一躺,就陷了进去。这床太软,我的背在农村干活时受过伤,不能睡席梦思。我越躺越觉得不对劲儿。我就这样睡着了。

当我醒过来的时候，外面已经亮起了路灯。我的身上盖着一条薄薄的毯子。我打开灯，好像仍旧在梦里一般。这是在什么地方？

莉莎正在阳台上，看见灯亮了，就来敲门。她从阳台那个玻璃门进来，问我感觉如何？我拢了拢散在脸庞的乱发，看着身上的毯子感激地说：好多了，谢谢你！

她说，你的行李在哪里？

都在朋友的家里。我说，我打电话请他们送来。

莉莎说，我开车送你吧，要不要先吃晚饭？

我其实是有点饿了。但是，为了省钱，我说，我不饿，你吃了吗？

莉莎已经在学校的餐厅吃了饭。她说，那么我们就走吧！我晚上还有约会呢！

约会？我心里想，花了那么多钱，不好好读书，三心二意的，怎么会有出息？想到这里，我觉得自己好像老了许多。这些话，在中国的时候，都是长辈们说的。可能是因为负担在他们身上吧！年轻人不识愁滋味。现在，当我们面对自己的责任时，心也老了，话也老了，人也老了。我估计莉莎的学费是家长负担的。

朋友家住在很远的山背面。我们开到那里时，我已经饿得有点发慌了，身体好像被掏空了似的。这个时候，我真想家啊！没有家，什么都要靠自己，令人心寒！想起在家的日子里，哪怕剩饭剩菜都是美味佳肴！

朋友是一对大学生夫妇，他们在国内的姨妈是我母亲朋友的朋友。那么老远拉过来的关系，他们还是接受了我。到机场接我，临时让我住了几天，解决时差的不适，同时，带我去了解了一些美国的食物消费。母亲买了很贵重的礼物：一对金戒指和一些中药补品送他们，其实并不是他们需要的。他们一定更喜欢现金。这对夫妇为了省房钱，住的离学校很远。但是，他们有一辆破车，算下来汽油费比房钱便宜。这些便宜中，不包括多花

的时间,但是,在时间不能换钱的时候,他们也就不在乎了。

朋友到餐馆打工去了。他的太太问我们吃了没有?我说,吃了。幸亏莉莎听不懂中国话,否则,我的谎言一眼就会被识破。我们把两个沉重的箱子装上车,告别了他们就走了。

回来的路上,路过一家出售隔夜面包的商店,我想请莉莎停一停,进去买一个面包。中国学生一到这儿,都打听买便宜货的消息。最便宜的面包和热狗,最便宜的鸡蛋和熟透了的水果,就在这个商店里出售。但是,我想到莉莎晚上有约会,更为了面子,不想让美国人瞧不起,就没有说。回到家,我还给了她五美金作为汽油费。她竟然也心安理得地拿走了。我心里想,可能莉莎真是认为我很有钱呢!实际上别说汽车我连自行车也买不起呀!

莉莎外出约会了,我在宿舍里整理箱子。我把一些必须用的内衣放进了大抽屉,把牙刷牙膏等日用品取出来,准备放到厕所装饰橱里去。突然我在化妆品的盒子里发现了一袋中国的话梅糖。可能是家里什么人知道我爱吃这种酸中带甜的硬糖,也可能是谁,认为这种糖有中国特色,可以当礼物在美国送人?反正,在背来的两个中国最大号的箱子里,究竟装了些什么,自己并不很清楚。我正饿得不行,马上撕开糖袋,连剥了两粒,一把塞进嘴里。正在这时,“叮当”一声,门铃响了。

我以为是莉莎回来了,完全没有警惕性,就开了门。结果,站在门口的是一个白人男子,晚上还戴着太阳眼镜,流里流气的,就像电影里的坏人一样。我差点儿又昏过去,只觉得眼前一阵发黑,扶靠在门框上。那个男人问我的话,我都听不懂,或者说,简直进不了我的耳朵。他问我,某某小姐在吗?我答:NO。他说,她去了哪里?我说,NO。所有的问题,我都回答NO。可能是因为嘴里含着两颗话梅糖的关系,这个NO字不很清晰,给了这个男子想像的余地。他好像都听懂了似的,很有礼貌地谢了谢我,走了。

这个男人刚走，楼下的高音喇叭响了起来，脚下的地板好像地震一样，抖了又抖，随着，就是男女吵架的嘶叫声，好像要把整栋楼都掀翻了一样。这么漂亮的一栋建筑，里面怎么这样乌烟瘴气？就是从那个时候开始，我作出了离开这个鬼地方的决定。我心里想，四百七十五美金，还要受这个罪！我不给吓死也要被逼疯，还不如以前下乡时住的芦苇茅屋安全。我真想大哭一场，发泄一下上当受骗的冤屈。

想不到，莉莎回来了。她见我满脸委屈的样子，微笑着注视了我好久。我被她看得不好意思，只好以苦笑来对付。莉莎说，素素，你到了晚上比白天更漂亮。你的肢体语言多么带有东方女性的魅力呀。说着，她靠在沙发上，一手托腮，垂下眉毛和眼睛，就像演戏一样，学我的样子。我忍不住笑了起来。

我说，你的约会已经结束了？这么快啊？

她说，我等了他半个多小时，没有来。算了，我们自己玩。

我问，玩什么呀？

她说，楼下不是在开 PARTY 吗？喝酒，跳舞，结交新朋友

.....

我心里想，她是要拖我下水呢！我哪有心思玩啊？便说，我累了，你自己去吧！

她说，你刚才睡了午觉，应该出去放松放松。不要怕陌生，大家都是新来的，通过 PARTY 相互介绍认识，这么好的机会，不能错过啊！说着就拉着我的手往外走。我无可奈何，跌跌撞撞跟着她出了门。

楼下,乐声大作,走廊上都是人,有的扭动身体,有的尽兴喝酒。靠窗边,摆着一张张长桌子,上面都是吃的东西,饼干啦,小面包啦,饮料啦,啤酒啦,还有水果等等。

莉莎给了一个黑人学生几张钞票,满脸笑容地回头对我说,我请客,你好好玩。

我庆幸自己没有作什么打扮,上面穿一件黑白条紧身针织背心,下面穿一条牛仔西式短裤,脚上是夹趾拖鞋。莉莎虽然也穿得随便,但是,毕竟是为约会准备的行装,一件黑色的简易连衣裙,把她优美的体形勾画得如仙女一般。

莉莎一进入人群就跳起舞来,吸引了许多探照灯一般的目光。我呢,趁机把肚子填饱了,一边吃甜饼,一边喝橘子水,还吃了许多西瓜,这里的西瓜真甜!

开始的时候,我还能看到莉莎。有时候她和男人跳,有时候她独自一人跳。她的舞姿很美,四肢和身体组成弯弯曲曲的线条,过渡和结合得天衣无缝。后来,她在我的视野里消失了。

我吃饱了喝足了,精神饱满。有人请我跳舞,我就跳一会儿,然后退到窗边去喝橘子水。

我也敢于和陌生人打个招呼,点点头,聊几句。聊天的时候,有一个男人,自我介绍是这个学校的哲学老师,年纪很轻,才

来工作。我正好也选了哲学课。我们就聊了起来。他好像对中国蛮了解的,老庄孔孟的,也能说不少。我只听他说,没有全部听进去。但是,我记住了他的姓名。不知道是因为他可能成为我的老师,还是因为别的我不知道的原因,我对他重视了一些。我知道他叫查里·汤姆斯。查里邀请我跳舞,他的手搭在我的腰上,随着音乐,配合他转身、弯腰,和他一起向后退,跳了好几分钟。但是,我们都很文雅,不像其他人粘在一起。他比我高一个头,我的鼻子正对着他敞开的胸口,他是喷了香水的,气味儿不错。

我被别的男学生邀请去跳舞,跳完了,我再喝橘子水。查里一直站在旁边,没有再来邀请我。但是,他也没有邀请别人跳舞,此刻的他,在我的眼睛里,如同一个旁观者,凑凑热闹而已。

不知过了多少时候,莉莎一边擦汗,一边走到我身边,嘴巴翘得老高,生气地说,我找到他了。

我说,谁啊?

戴维德。她答道。

我正想问谁是戴维德,莉莎拉拉我的手,示意我朝左前方看。那里正有一对男女抱在一起亲吻。

哎哟,那个男人不就是来敲门的人吗?他穿的鹅黄T恤,一眼让我认出来了。我还没有来得及说,莉莎眼泪汪汪地抱怨起来。原来戴维德就是今天要约会的男朋友。他在这里出现了。

我的脑子一下子混乱了起来。莉莎的男朋友,那个流里流气的男人,眼前和女人亲嘴的男人,原来就是一个人!这里面是怎样的逻辑关系啊!又有谁知道这场错过的约会会不会不引出一场美好的爱情故事?

反正,莉莎伤心极了,顾不上我,独自回房去了。

我一直在走廊上玩,在 PARTY 的外围,莉莎走后,我突然萌生了一种要进去看看的欲望。我当时究竟是如何想的,现在都不记得了。我是被环境吸引过去的,也可能是因为莉莎留下了

那个谜,也可能是吃了太多的糖分(很久以后,我才知道糖是一种兴奋剂)。我胆大无穷,好像探险一样地走了进去。

里面很暗,闪着五颜六色的灯光,到处都是人,包括地上,像电影里的“活人坑”一样,一条条躯体,有的弯曲有的笔直,有的面朝天,有的叠在一起。坐着的、立着的、躺着的,都好像失去了理智,或者烂醉如泥,或者疯狂如魔。我从客厅进去,几乎无插足之地,但是,我没有停止。几次踉跄,差点儿被绊倒,我还是没有停。有人向我打招呼,有人想拉我的手。我都不在乎。突然,一不小心,我跌入一个陌生人的怀抱。我居然没有反抗。正在这时,我觉得有人从背后拦腰抱住了我,把我扛在肩上,像米袋一样,扛起了就朝外走。我因吃惊而大叫一声,众人跟着起哄。但是,我马上听到了一个熟悉的声音:傻瓜,你是傻瓜丫头。我还闻到了熟悉的香味儿,我已经知道了扛我的是谁。我的腹部压在他的右面肩膀上,右手臂被他捏得生疼。我居然驯服地让他把我扛着走了好长一段路,直到宿舍大楼外面,被扔了下来,屁股坐在了草坪上。

我一骨碌爬起来,本能地拍掉身上的泥土,心里有一股说不出的怒火。我想骂他,没有足够的语言。我想谢他,觉得太便宜。我瞪圆了眼睛,盯着他看,像利剑一样直刺他的眼睛。我觉得这是我来美国十几天以来最有自信的时刻,我觉得自己有一肚子的道理,应该好好地教训一下这个能成为我老师的美国人。

他喘着粗气,用手背抹去额头上的汗水,一时无言。但是,他的眼睛是真诚的,眼光是温柔的,他迎接着我的目光,好像在欢迎我一样。他是不怕利剑的,他是喜欢利剑的,如果我是一盆火,那么,他就是一盆水,他把我的怒气全部浇灭了。我忍不住“格格”地笑起来。他也朗声大笑。

我们俩就这样相隔三四步远的距离,面对面地大笑。

夏天的夜晚清凉清凉,微风从树叶间滑过来,撩起了我的头发。我昂首遥望蓝宝石一样的天空,只觉得满天的星星都在笑,

月牙儿也在笑。这一切,是多么熟悉,多么美丽!突然间,我仿佛回到了自己的家乡一样,在异国他乡找到了自己的位置。

为了保住这份美好的感受,我什么话都没有对查里说,扭身跑回了宿舍。我急着想把故事告诉莉莎,可是她已经关门进入了梦乡。我想,自己的口语本来就不好,要说也未必能说清楚和说准确,不如把事情都写出来,作为日记?回家作业?美国见闻?都可以。无论如何,我必须把它写出来,只要写到了纸上,就有了记录,有了保存的价值。这是我在美国大学的第一天,也是我异乡生活的开端。真是一个好开端啊!我想到白天的时候,我像病人一样,像一个落魄的穷光蛋,可是,现在我是多么快乐!原来我下定了决心要从这里搬出去,现在,我心里充满了感激。我感激我的第一个美国朋友莉莎,第二个美国朋友查里。虽然只有几分钟几小时的接触,但是,友谊就像一枝彩笔,给我的生活涂上了光亮缤纷的颜色。

同样的我,口袋里没有几个铜板,我变得不再害怕。同样的我,不知道明天的早饭在哪里,但是,我不再操心。我的脑子一下子变得好使唤了。我相信自己有能力找到工作,相信自己能把苦日子过得甜甜蜜蜜。所有这一切,不都因为一份不同的心情?

我写了一张又一张,我不知道哪里涌出来那么多的英文词汇?我写一段,念一段,自我陶醉着,像呷美酒一般……

可能还是时差在作怪,到了天边出现了一抹亮光的时候,我感到了困意,倒地而睡。

第二天,我醒来的时候,已经是中午。莉莎不知道去了哪里?房间里有点闷热。

我赶紧洗了澡,梳妆一番,出了门。我先到学校的图书馆找到当天的报纸,把广告中当地人需要家庭服务的电话抄了下来。然后到公用电话处,一一给对方挂电话。有的是瘫痪老人需要护理,我没有护理执照,白打了。有的是打扫卫生,有的是花园工作。我没有经验,也不行。有几家寻找看护孩子的,电话过去,有的要约时间面谈,有的已经找到人了,有的不要学生,是全天工作,包括做饭,清洁卫生。我有些泄气。只剩下最后一家了。心想,如果再不行的话,只能到餐馆去洗碗了。我的老乡朋友曾经提到,他们的餐馆需要一个劳动力,但是,他担心我经不住那样的劳累。

电话接通以后,是一个女人的声音。我没有马上谈工作的事情。我是怕谈,怕丢失了最后的机会。自报姓名以后,我说,刚看到你们在报纸上的广告。你的孩子多大了?

不到两岁。她答道,话音沉稳。那种声音就像在有空调的房间里,舒适地坐在沙发里聊天一般。

我说,开口叫爸爸、妈妈了吧!

是啊,是啊,她说,开始牙牙学讲话了呢!

我说,学走路了,是不是?

她说,对,对,摇摇摆摆地走呢!

几句对话,让我感觉到她很坦诚,对我毫无戒心。于是,我便轻松地无顾忌地介绍起自己来了。我说,我特别喜欢孩子,以前修过幼儿教育的课程,我会弹钢琴、画画儿、折纸玩具,但是,我是单身,没有结过婚,让我带孩子,你放心吗?

没关系,没关系。她接话很快,没有片刻的犹豫,说完又补了一句,有我在家里呢!

我说,我在大学读书,恐怕没有许多时间。

她说,每天只需要三到四小时。

我说,这最好了。心里想,应该谈价钱了。不料她已经说了出来。

她说,我们原来的开价是每小时四元,我给你四块半,你觉得如何?

我说,我不在乎钱的,就是喜欢孩子,随便你啦。

她停了停,说,五元吧,你是学生,需要钱用的。

我听了心里一阵感动,十五、二十元一天,不正好付了我的房钱?那个太太没听到我的答复,哈哈地招呼我。我答道,是的,我在这儿呢。你真理解人,我们做朋友吧!当时,我不知道幼儿教育专业人士带孩子,价格还可以高很多。不过,我只是选修了一些课,算不上专业人才,五元一小时,超过了餐馆里的洗碗工,我很满意了。

她在电话里笑了,说道,那么你今天下午就来吧!

我说,可是我没有车,请告诉我坐公车的路线。她说了他们家的地址。我一一记下,但是,两眼一摸黑,还得去买一份地图呢!

就在我作记录的时候,她说,坐公车很慢,还是我来接你吧!你在哪儿?

我说,我在大学的图书馆门口等你。我告诉她,我是中国

人，穿白T恤衫，黑短裙。

她夸奖说，你的英语说得很好，我们半小时以后见。

终于在最后的机会里找到了一份轻松的工作，好像比赛赢了球一样，我在心里对自己说了声“好样的！”我直奔电梯，想利用剩余的半个多小时，到图书馆的五楼找份中文报纸看看。来美国以后，我还真不知道世界上发生了什么事情呢！

图书馆里安静极了。靠窗的一边是书桌，一张挨着一张，几乎座无虚席。另一边是书架，一望无际的样子，简直像一支钢铁的军队。我从报架上取了份北美《世界日报》，沿着窗边一路走去，寻找空余的位子。想不到，居然发现了查里也坐在那里，他的面前放着一大堆中文资料。我蹑手蹑脚地绕到他的身后，用中文轻轻地说，汤姆斯先生，原来你是中国通。

查里大吃一惊，猛抬头，看见我，马上转为笑容，说道，是你啊，素素。

我说，你在看什么文件啊？

他皱眉问道，文件是什么意思？

我改口说英文，他答道，噢，中国历史。你呢？

我漫不经心地说，玩玩，熟悉一下环境。

他往窗边挪了挪，请我坐下。我说，马上有人来接我，我得走了。

他自言自语地说，接你？但是，马上回过神来，问道，今天晚上，我能请你吃饭吗？

我稍微犹豫了一下。老实说，我对他昨晚的举动，并不理解。也许，我可以在吃饭的时候，测一下他的目的。我说，好啊。你来接我，还是请别人送我？我没有车。

他没有马上回答。我看他的眼神，好像在想很严肃的事情。他的蓝眼睛不停地转动着，变幻出不同的光彩，像暗藏着密码似的。然后，他深呼吸一下，转入了平静。他问我，到哪里接你？

我就把口袋里的便条拿出来，给他看地址。

哇，他一边抄，一边说，这是城里最富裕的地区。好，我七点准时到。

和查里告别以后，我隐隐觉得有点饿了。心里想，从昨天到今天，我没有花一分钱给自己买食品。现在，找到了带孩子的工作，应该好好招待自己一下。但是，一看表，只剩下了五分钟，没有时间了。我去了厕所，喝了几口自来水，赶快下楼，到门口等候。

一眨眼的工夫，一辆白色的面包车停在图书馆门口，车门打开，下来一个非常窈窕的女子。她的头发剪得特别短，几乎像男人的发式一样。上身穿重磅丝绸的浅灰色针织无袖衫和配套的短裙，整个的脸好像被口红和太阳眼镜霸占着，红黑相争。她看到我，笑着走过来，唇上的红色在太阳下闪闪发亮，我的脸印在她的眼镜里。

安娜。她很轻地握了握我的手，作自我介绍。她的声音有点沙哑，像唱流行歌曲的女中音。

你好，安娜。

上车吧，她说，里面凉快一些。

我跟在她后面，她给我开了车门，等我上了车，才走到车的那一边，把驾驶员的座位往前一推，对后座说道：这是素素，柯丽丝。

我正在插安全带。听她这么一说，马上朝后面看。嘿，小宝贝也来了呀！老天爷，你为什么那么可爱？我情不自禁地乱说一气。看着这个活生生的洋娃娃，我的心里真是乐开了花。瞧她那卷曲的头发，滚圆的眼睛，天真的笑容，被绑在儿童座椅上的安全带底下，手脚白嫩光滑，时不时还吐出那粉红的小舌尖儿。我喜形于色，忘乎所以，越过障碍，爬到了后排，坐到柯丽丝的旁边。我和她玩手指游戏，一会儿弯弯钩，一会儿顶指尖，我让她点我的鼻子，我就说 NOSE，点我的耳朵，我说一声 EAR，点我的眼睛、嘴巴、头发，我不断重复着这些单词的发音。柯丽丝